

中国包装联合会文件

中国包联技字[2016]18号

关于申报 2016 年度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的 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 2016 年度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，根据《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及《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》，现将 2016 年度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办法和要求

（一）申报办法

申报单位需通过“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申报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申报系统”，网址：<http://www.cpf.org.cn>）进行项目申报。各申报单位在“申报系统”中注册后，用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。

（二）申报要求

技术类

1. 具有创造性和实用价值的新技术、新产品、新工艺、新材料、新装备等方面的重大科技成果的项目；
2. 技术上有重要创新，解决了行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问题，对推动包装工业科技进步有显著作用的项目；

3. 经一年以上应用, 具有较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项目。

公益类

1. 为推动决策科学化和管理现代化, 促进行业科学技术、经济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发挥重要的作用, 社会效益显著的项目;

2. 软科学研究项目完成一年以上, 其研究成果被有关杂志、文章、论文、书籍引用或被有关部门采纳、使用, 并产生较好效益的项目;

3. 标准正式实施一年以上, 并产生较好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项目。

上述科技成果应是近三年内通过鉴定、验收或技术评估等形式认定的项目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(一) 项目申请报告;

(二) 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;

(三) 技术证明材料, 应包括以下内容:

1. 评价证明 (必需提供): 需提供近三年由第三方出具的客观技术评价, 如科技成果鉴定报告 (或新产品鉴定证书)、验收报告、评估报告、检测报告和科技查新报告等;

科技成果鉴定报告、验收报告、评估报告和检测报告至少提供一类。

2. 应用证明 (必需提供): 指本项目整体技术的应用单位提供的使用效果、效益内容等方面的证明文件, 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公章;

3. 知识产权证明 (非必需提供): 指已获授权的主要知识产

权证明材料，包括专利、软件著作权、论文、专著等；

4. 申报标准类项目的还应提供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，申报软课题类项目的还应提供课题研究报告（必需提供）；

5. 其他材料（非必需提供）：指支持项目科技创新和完成人贡献的其他相关证明，如项目立项书、合同、获奖证书、特殊使用证明等。

以上纸质材料一式一份，首页必须有申报单位盖章原件，《主要完成人情况》表应有本人签字原件，《主要完成单位情况》应有单位签章原件，A4 纸竖向左侧装订，寄至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。纸质材料应与电子版内容一致。

三、申报管理

1. 中国包装联合会委托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包装协会（联合会）、中国包装联合会各专业委员会组织推荐申报；

2. 中央直属企业、有关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可直接申报。

四、公报格式文件要求

为做好 2016 年度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宣传工作，请申报单位认真按照申报平台公报格式文件要求填写，并上传申报平台。内容包括单位基本情况、项目简介和能体现项目内容的彩色图片 2 张。

五、申报截止时间

申报项目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20 日，逾期网站项目申报平台将关闭不再受理；纸质材料请于 7 月 31 日前报送至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中国包装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（技术发展部）

联系人：王海燕：010-65838798 13439666969

朱 婧：010-65839069 13466327501

邮 箱：cpfjlb@163.com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9 号中服大厦 1011 室

邮 编：100020

